

证券代码：873564

证券简称：盛世智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的相关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367,0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128%。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公司已取消监事会）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7,0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7,0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6 年度经营目标，分析预测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市场需求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本着“客观、求实、稳健、谨慎”的原则，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7,0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7,0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7,0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8,269,884.0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3,503,163.34 元。公司决定以此为基数向股东进行股利分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8,795,802.67 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7,0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3,367,07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强化组织建设，充分调动公司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激励员工，将股东、公司、员工利益有机结合，实现公司又好又快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以及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君之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详见《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

转让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6,173,46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张晋、深圳市君之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君之合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陈臻宇、韩雅敏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投票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